历下政发〔2022〕2号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济南市历下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方案》

的 通 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济南市历下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历下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国家、省、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部署，加快推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以下简称“两山”基地）创建工作，不断探索实践“两山”转化路径，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做好厚植绿水青山、铸就金山银山、夯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三篇文章，坚持不懈改善生态环境养护绿水青山、推动产业生态化转型提质金山银山、推动生态产业化转换铸就金山银山、做实项目落地转化绿水青山、惠及民生幸福共享绿水青山，聚力打通“两山”转换通道，高质量高水平建设“两山”基地，在新时代现代化强省会建设中奋力担当，努力开创全区高质量发展新局面，谱写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

二、总体目标

坚守生态底线，推动绿色发展，不断探索实践“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路径，全面落实各项创建工作任务。紧扣“两山指数”评估指标，强化联动协同效应，力争2022年成功创建国家级“两山”基地。

三、实施步骤

创建工作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阶段（3月7日—4月12日）。4月12日前，制定印发《济南市历下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方案》，分解创建指标任务，落实责任单位，成立创建“两山”基地工作领导小组（附件1），择机组织召开创建工作动员会，落实创建组织保障。启动《济南市历下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的编制。

第二阶段：创建实施阶段（4月12日—5月31日）。

1. 落实创建任务。各责任单位要认真对照创建任务和指标要求，明确工作职责，4月12日前报送1名分管领导、1名联络员（附件6）至邮箱jnlxhuanbjglk@jn.shandong.cn，确保指标任务分解表（附件2）中各项指标符合申报条件，支撑材料齐全。

2. 加强督促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切实加强对创建工作的指导和协调，对创建工作进行调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期完成。

3. 收集整编资料。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指标任务分解表、资料清单（附件3）及重点工程项目提报说明（附件4）等相关要求，组织责任单位扎实做好各项评估指标以及重点工程项目材料的搜集汇编工作。各单位务必于4月13日前，提供全部基础资料（联系人：倪晓15910105776，杜廷芹18764011598；电子版材料请发送至邮箱lxqlscj2022@163.com，纸质材料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并加盖公章后，送至历下大厦1919室周洪源处,电话81852022）。

4.“实施方案”编制。4月20日前完成“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形成“实施方案”（评审稿）；按创建工作要求完成实施方案的专家评审（预计4月30日前），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实施方案”（报批稿）。

5. 方案实施。5月底前，“实施方案”经区政府审议通过后颁布实施。

第三阶段：申报迎查阶段（具体时间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开展第六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遴选工作的通知）。

1. 申报。按照生态环境部和省生态环境厅要求，提报申报材料；经省生态环境厅预审、公示后，在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建设管理平台上，完成有关数据及档案资料的填报。

2. 现场核查准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各相关单位进一步完善创建申报材料，做好各指标数据档案整理、现场核查点位路线规划、演示材料制作、会议方案制定等工作。

3. 迎查。迎接生态环境部组织的现场核查工作。

4. 完备材料阶段。对核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补充材料予以说明。

本方案中的具体时间节点以生态环境部和省生态环境厅工作计划时间节点为准，及时进行调整，确保创建工作顺利进行。因疫情或其他突发事件，各个阶段时间节点视情调整。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协调等工作。各级各部门要明确分管责任人，严格落实职责分工，统筹推进创建工作。

（二）狠抓措施落实。各级各部门结合创建任务，对照工作方案，明确措施，细化任务，责任到人，有计划、分步骤的扎实推进，确保创建工作取得实效。

（三）强化资金保障。加大生态环境保护资金投入力度，落实生态创建“以奖代补”政策，保障创建工作经费。积极争取上级各类专项资金，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投入，保障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

（四）营造舆论氛围。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闻媒体；利用各主干道、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的电子显示屏、宣传栏、横幅、文化墙等媒介，多层次、多形式的开展创建“两山”基地宣传活动，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爱护环境、低碳消费、绿色发展的生态文明理念。

附件：1.“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

作领导小组名单

2.“两山指数”评估指标任务分解表

3. 各单位需提供资料清单

4. 重点工程项目提报说明

5. 指标解释

6. 报名回执

附件1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杨福涛 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组长：于 杰 副区长

成 员：杨建莉 区委办公室副主任、保密委专职副主任

张 林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杨晓琳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区新闻办主任、

区融媒体中心主任

温立群 区12345市民服务热线运行中心副处级

王文利 区发改局局长

杨玉宇 区工信局局长

栾 杰 区财政局局长

刘志勇 区统计局局长

刘伟波 区住建局局长

时玉峰 区城管局局长

仲伟选 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付延华 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局长

韩 睿 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主任

李庆山 区水务局党组书记

于 克 区文旅局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付延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成员及办公室主任职务如有变动，由该成员单位接任领导替补。工作任务完成后，该领导小组自行撤销。

附件2

济南市历下区“两山指数”评估指标任务分解表

| 目标 | 任务 | 序号 | 指标 | 目标参考值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构筑绿水青山 | 环境质量 | 1 |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90%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2 |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 100%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3 | 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水的比例 | ＞90%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4 | 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水的比例 | 稳定提高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5 |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95%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6 | 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 ＞95%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生态状况 | 7 | 林草覆盖率 | 山区>60% 丘陵区>40% 平原区>18% | 区自然资源局 |
| 8 | 物种丰富度 | 稳定提高 | 区自然资源局 |
| 9 |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 不减少 | 区自然资源局、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10 | 单位国土面积生态系统生产总值 | 稳定提高 | 区统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水务局、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
| 推动“两山”转化 | 民生福祉 | 11 | 居民人均生态产品产值占比 | 稳定提高 | 区统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水务局、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
| 生态经济 | 12 | 生态加工业产值占工业总收入比重 | 稳定提高 | 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统计局 |
| 13 | 生态旅游收入占服务业总收入比重 | 稳定提高 | 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统计局 |
| 生态补偿 | 14 | 生态补偿类收入占财政总收入比重 | 稳定提高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水务局、区城市管理局 |
| 社会效益 | 15 | 国际国内生态文化品牌 | 获得 | 区文化和旅游局、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16 | “两山”建设成效公众满意度 | ＞95%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建立长效机制 | 制度创新 | 17 | “两山”基地制度建设 | 建立实施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18 | 生态产品市场化机制 | 建立实施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区财政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水务局 |
| 资金保障 | 19 | 生态环保投入占GDP比重 | ＞3%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水务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区文化和旅游局 |

附件3

各单位需提供资料清单

| 编号 | 资料名称 | 时间范围 | 实施方案编制资料及证明材料 |
| --- | --- | --- | --- |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 1 | 用能权交易制度 | 最新、十四五 | 济南市、历下区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等相关政策文件 |
| 2 | 碳排放权交易制度 | 最新、十四五 | 济南市、历下区碳排放权交易相关制度、政策文件、平台建设情况等 |
| 3 | 重点工程 | 十四五 | 十四五期间，生态环保相关重点工程项目 |
| 4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金额（如资源节约利用、节能技术改造等与生态环保相关的投资金额）。请逐项列出投资金额 |
| 区统计局 |
| 1 | 统计年鉴和统计公报 | 2021年 | 2021年统计年鉴和统计公报等。包含各年度GDP数据、人口、城镇化率、经济发展等；分行业经济数据：工业总产值、服务业总收入等（若2021年无统计年鉴定稿，中间成果也可） |
| 区委党史研究中心 |
| 1 | 历下区年鉴 | 2021年 | 2021年历下区年鉴 |
|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水务局 |
| 1 | 重点工程 | 十四五 | 十四五期间各类生态环保相关的重点工程（资源节约利用、再生水循环利用、节能改造等），包括名称、责任单位、 建设地点、 工程规模、建设内容、投资等 |
| 2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金额（如资源节约利用、再生水循环利用、节能技术改造等与生态环保相关的投资金额）。请逐项列出投资金额 |
| 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水务局 |
| 1 | 重点工程 | 十四五 | 十四五期间生态环保相关的重点工程，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改造等，如污水处理厂、管网、污泥处置及垃圾收集转运等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或升级改造情况及项目清单 |
| 2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金额（如污水处理、污水管网改造、雨污分流、海绵城市建设等与生态环保相关的投资金额）。请逐项列出投资金额 |
| 区文化和旅游局 |
| 1 | 风景名胜区情 况 | 最新 | ①风景名胜区基本情况，包括位置、面积等；②风景名胜区名录、高清图片 |
| 2 | 文化建设、旅游发展规划等 | 最新 | ①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品牌、文化建设情况；专项规划情况；②申请国家旅游示范区等资料与成果 |
| 3 | 生态旅游收 入 | 2019-2021年 | 各年度生态旅游收入，逐项列表说明 |
| 4 | 国际国内生态文化品牌 | -- | ①主要包括世界文化遗产、世界自然遗产、 联合国“地球卫士奖”、国家级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和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国家和省级森林城市、国家级和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等；②提供各荣誉称号相对应的命名通知公告、授牌或其他证明资料，各荣誉称号的颁发单位、获得时间等相关基础信息（可提供网站截图、网站命名通知公告、报纸宣传资料、网络宣传资料等） |
| 5 | 重点工程 | 十四五 | 十四五期间，生态环保相关重点工程项目 |
| 6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旅游的投资金额（如各种旅游规划编制、老城区城市提升工程、旅游设施提升改造、景区提升改造工程、旅游建设、文化建设、旅游宣传等与生态旅游相关的投资金额）。请逐项列出投资金额 |
| 区财政局 |
| 1 | 生态补偿类收入、财政总收入 | 2019-2021年 | 各年度生态补偿类收入（主要包含生态环境类、森林资源、垃圾处置等） |
| 2 | 绿色金融体系建设 | 最新 | 济南市、历下区绿色金融体系建设相关制度和政策文件等 |
| 区城市管理局 |
| 1 |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 2021年、十四五 | ①提供2021年年度区内生活垃圾产生量、清运量、处理量等统计数据；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及生活垃圾收集转运情况；②生活垃圾转运站情况、类型、设计能力、空间分布图件等资料；③十四五期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相关重点工程项目 |
| 2 |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行 动 | 2021年、十四五 | ①2021年完成的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工作开展情况、工作总结等；②十四五期间，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拟实施的重点工程项目等 |
| 3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金额（如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过程产生的费用、垃圾转运站例行监测资料、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处理运行及维护、运输车辆升级改造、转运站升级改造等与生态环保相关的投资金额）。请逐项列出投资金额 |
| 区水务局 |
| 1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金额（如污水处理、河道整治、污水排放监测、河长制平台建设、水土保持规划、水环境保护、水资源利用规划、污水管网改造、再生水循环利用等与生态环保相关的投资金额）。请逐项列出投资金额 |
| 2 | 水权交易制 度 | 最新、十四五 | 济南市、历下区水权交易相关制度或政策文件 |
| 3 | 重点工程 | 十四五 | 十四五期间，生态环保相关重点工程项目 |
| 区自然资源局 |
| 1 | 林 草覆盖率 | 2021年 | 2021年国土资源公报、林业草原统计公报、地理国情普查等公报，如相关公报没有直接数据，应通过辖区国土面积、森林面积、草地面积进行计算，提供2021年林草覆盖率测算说明 |
| 2 | 生态保护红 线 | 最新 | ①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图集；生态保护红线汇总统计表，包括面积、主导生态功能、性质等内容；②生态保护红线保护监督管理、保护修复、补偿机制等制度文件及执行情况证明材料；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情况说明及统计表 |
| 3 | 物种丰富度 | 最新 | 区内的国家一、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名录及统计资料 |
| 4 | 林权交易制 度 | 最新、十四五 | 济南市、历下区林权交易相关制度和政策文件，交易平台建设情况 |
| 5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金额（如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森林防火巡查建设、植树造林、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山体公园建设、森林覆盖率提升工程等与生态环保相关的投资金额）。请逐项列出投资金额 |
| 6 | 重点工程 | 十四五 | 十四五期间，生态环保相关重点工程项目 |
| 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
| 1 | 绿化情况 | 2021年 | ①2021年公共绿地覆盖率统计情况；②城市绿化工作总结及相关计划等；③十四五期间，城市绿化提升工程、植树造林工程、公园建设或提升工程等 |
| 2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金额（如植树造林、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公园建设、绿化覆盖率提升工程、城市绿化提升工程等与生态环保相关的投资金额）。请逐项列出投资金额 |
| 3 | 重点工程 | 十四五 | 十四五期间，生态环保相关重点工程项目 |
|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
| 1 | 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21年 | ①监测站点、监测数据、优良天数等，空气质量现状数据；②上级出具的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相关证明文件 |
| 2 |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 2021年 | 上级出具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相关证明文件 |
| 3 | 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于Ⅲ类水的比例 | 2021年 | ①各例行监测点位的水质监测数据；②上级出具的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于Ⅲ类水的比例的相关证明文件 |
| 4 | 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水比例 | 2021年 | ①各地下水监测点位的水质监测数据；②上级出具的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于Ⅲ类水的比例的相关证明文件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于Ⅲ类水的比例的相关证明文件 |
| 5 |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2021年 | 受污染耕地修复及安全利用情况 |
| 6 | 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 2021年 | ①受污染地块政策文件、土壤调查报告；②土壤修复名录、修复现状、项目基本情况及进展；③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
| 7 | 环境统计数 据 | 2021年 | 环境统计数据库2021年基表及综表 |
| 8 | 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 划 | 十四五 | 济南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
| 9 | 环境质量报告书/公报 | 2021年 | ①济南市环境质量报告书；②历下区环境质量报告书 |
| 10 | 督查问题及整改落实情 况 | 2019-2021年 | ①2019-2021年督察问题清单；②关于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问题整改工作落实情况汇报；③关于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督察反馈意见问题整改工作落实情况汇报等 |
| 11 | 生态补偿收 入 | 2019-2021年 | ①生态补偿相关文件；②2019-2021年生态补偿收入（生态补偿金明细表） |
| 12 | 排污权交易制度 | 最新、十四五 | 济南市、历下区排污权交易相关制度和政策文件，交易平台建设情况等 |
| 13 | 碳排放权交易制度 | 最新、十四五 | 济南市、历下区碳排放权交易相关制度、政策文件、平台建设情况等 |
| 14 | 生态环保投 入 | 2019-2021年 | 历下区近三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金额（如大气环境治理、水环境治理、污水处理、河道整治、土壤调查与修复、智慧平台建设、执法队伍和能力建设、生态环保培训等与生态环保相关的投资金额） |
| 15 | “两山”建设成效公众满意度 | 2021年 | 该指标采用“两山”基地建设评估工作组现场随机发放问卷与委托独立的权威民意调查机构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法获取，以现场调查与独立调查机构所获取指标值的平均值为最终结果。现场调查人数不少于行政区域人口的千分之一。调查对象应包括不同年龄、不同学历、不同职业人群，充分体现代表性 |
| 16 | 重点工程 | 最新、十四五 | 重点治理工程、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程、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生态保护工程等生态环保相关重点工程。应包括名称、建设周期、责任单位、建设地点、工程规模、建设内容、运行情况、资金配置情况、环境效益、投资等　 |

附件4

重点工程项目提报说明

一、重点工程项目提报的必要性

根据“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指标体系和我区的重点任务，需要规划实施重点工程项目，充分发挥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对我区“两山”基地建设各指标、任务的拉动作用，这是保障各项指标稳定达标的有利支撑，也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审核的必要条件。

二、提报重点工程项目的条件

主要从2022—2025年计划实施的国土绿化项目、资源优化配置和集约利用项目、空间布局优化项目、污染防治项目、循环经济型生态工业项目、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生态保护与建设类项目（生态修复、生态林业等）、“两山”基地制度建设、生态产品市场化机制、生态文化品牌建设、城市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等领域进行提报。

（一）各单位提报的重点工程项目应对承担的指标起到积极支撑作用，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该项指标稳定达标，一些重点的工作实施方案、规划类的项目也可列入，比如“两山”基地建设的宣传方案也可以填报。

（二）重点工程项目要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具备成熟条件，其中已提报为“十四五”期间的省、市、区重大重点项目和重点工作的必须纳入。

（三）提报的工程项目要求目标任务明确，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要详实具体，要有投资概算，力求务实推进，确保能按期完成，并认真填写重点工程项目提报表，确保提报质量。

（四）各单位须在提报的工程项目表上加盖单位公章；没有项目的单位，请填写“无重点工程项目提报”的说明，并经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反馈。

 局／ 街道重点工程项目提报表

| 序号 | 目标 | 任务 | 项目名称 | 建设内容和规模 | 建设起止年限 | 总投资（万元）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1** | **构筑绿水青山** | 生态状况 | 例如： | 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  |  |  |
|  |  |  |  | **……** |  |  |  |
|  |  | 环境治理 | 例如： | 大气治理工程 |  |  |  |
|  |  |  |  | 水治理工程 |  |  |  |
|  |  |  |  | 水源地保护工程 |  |  |  |
|  |  |  |  | 土壤调查、土壤修复等 |  |  |  |
|  |  |  |  | **……** |  |  |  |
|  |  | 生态系统保护 | 例如： | 植树造林工程 |  |  |  |
|  |  |  |  | 湿地保护 |  |  |  |
|  |  |  |  | 生态修复工程、矿山治理 |  |  |  |
|  |  |  |  | 公园建设等 |  |  |  |
|  |  |  |  | **……** |  |  |  |
|  |  | 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 例如： | 危险废物处置方面工程 |  |  |  |
|  |  |  |  | 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 |  |  |  |
|  |  |  |  | **……** |  |  |  |
|  |  | 空间格局优化 | 例如： | 制定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制度和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 |  |  |  |
|  |  |  |  | 生物多样性保护方面工程 |  |  |  |
|  |  |  |  | 自然保护地管护能力建设工程 |  |  |  |
|  |  |  |  | 河湖岸线保护工程 |  |  |  |
|  |  |  |  | **……** |  |  |  |
| **2** | **推动“两山”转化** | 生态经济 | 例如： | 产业循环发展工程 |  |  |  |
|  |  |  |  | 清洁能源利用 |  |  |  |
|  |  |  |  | 节水工程 |  |  |  |
|  |  |  |  | 土地资源利用 |  |  |  |
|  |  |  |  | 生态旅游等服务业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  |
|  |  | 民生福祉 | 例如： | 污水管网建设 |  |  |  |
|  |  |  |  | 垃圾分类 |  |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例如： | 社区文化标识设计项目 |  |  |  |
|  |  |  |  | 党群服务中心提升、文化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  |
|  |  | 绿色生活方式 | 例如： | 绿色交通 |  |  |  |
|  |  |  |  | 绿色建筑 |  |  |  |
|  |  |  |  | **……** |  |  |  |
|  |  | 繁荣生态文化 | 例如： | 生态文化宣传 |  |  |  |
|  |  |  |  | 文化基础设施建设 |  |  |  |
|  |  |  |  | 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关项目 |  |  |  |
|  |  |  |  | **……** |  |  |  |
| **3** | **建立长效机制** | 制度建设 | 例如： | “两山”基地制度建设 |  |  |  |
|  |  |  |  | 生态产品市场化机制 |  |  |  |
|  |  |  |  | **……** |  |  |  |

附件5

指标解释

1.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空气质量达到或优于二级标准的天数占全年有效监测天数的比例。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和《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 （试行）》（HJ 633-2012）。



数据来源：生态环境部门。

2.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其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Ⅲ类标准、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Ⅲ类标准的水源地个数占水源地总个数的百分比。



数据来源：生态环境部门。

3. 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水的比例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国控、省控、市控监测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的比例，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要求行政区域内地表水达到水环境功能区标准，且 I、II类水质比例不降低，过境河流市控以上断面水质不降低。



数据来源：生态环境、水利等部门。

4. 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水的比例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地下水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的监测点位数量占监测点位总数量的比例。地下水质量依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分为五类，确保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稳定或提高，地下水质量整体呈稳定或持续改善趋势。



数据来源：自然资源、水利、生态环境等部门。

5.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占受污染耕地面积的比例，执行《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方法（试行）》。



数据来源：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等部门。

6. 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符合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面积，占行政区域内全部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面积的比例。



数据来源：生态环境部门。

7. 林草覆盖率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森林、草地面积占国土总面积的比例。



数据来源：林草、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部门。

8. 物种丰富度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物种数目的多少，是反映生物多样性保护情况的重要指标。

数据来源：林草、自然资源、水利、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等部门。

9.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指标解释：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是保障和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底线和生命线，通常包括具有重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防风固沙、海岸生态稳定等功能的生态功能重要区域，以及水土流失、土地沙化、石漠化、盐渍化等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域。要求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制度，确保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主导生态功能不降低。

数据来源：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

10. 单位国土面积生态系统生产总值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单位国土面积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是反映区域内生态系统运行状况的重要指标，是绿水青山的重要表征。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是指生态系统为人类生存与福祉提供的产品与服务的经济价值，主要包括生态系统供给服务价值、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生态系统支持服务价值和生态系统文化服务价值。



数据来源：自然资源、发展改革、生态环境等部门。

11. 居民人均生态产品产值占比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统计口径内，居民人均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收入占居民人均总收入的比率，是衡量居民从绿水青山转化成金山银山的获益情况的重要指标，该指标值以统计部门抽样调查或独立调查机构通过抽样问卷调查所获取指标值的平均值为考核依据。该指标生态产品产值指生态系统提供的生态产品能够直接转化的价值，主要包括农、林、畜、水产品、碳汇交易以及农家乐、渔家乐旅游等收入。



数据来源：统计、农业农村、林草、文化和旅游等部门或独立调查机构。

12. 生态加工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生态加工业产值对工业总产值的贡献率，是反映生态加工业发展状况的主要指标。其中生态加工业主要包括依托生态资源衍生的农副食品加工、食品制造、饮料制造、木材加工、家具制造、矿泉水生产等。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改革等部门。

13. 生态旅游收入占服务业总收入比重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生态旅游收入对服务业总收入的贡献率，是反映生态旅游业发展状况的主要指标。生态旅游是指以可持续发展为理念，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前提，以统筹人与自然为准则，并依托良好的自然生态环境和独特的人文生态系统，采取生态友好方式，开展生态体验、生态教育、生态认知并获得身心愉悦的旅游方式。



数据来源：文化和旅游、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改革等部门。

14. 生态补偿类收入占财政总收入比重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生态补偿类财政收入对财政总收入的贡献率，是反映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转化的主要指标。生态补偿类财政收入包括中央转移支付、省级转移支付及地区之间横向补偿。



数据来源：财政、生态环境等部门。

15. 国际国内生态文化品牌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获得的以环境友好和生态优势为显著特点的，具有生态文化内涵、生态文化影响力及附加吸引力的国际国内品牌识别，主要包括世界文化遗产、世界自然遗产、联合国“地球卫士奖”、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全国文明城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国家森林城市、国家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等。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生态环境、农业农村、文化和旅游等部门。

16.“两山”建设成效公众满意度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公众对“两山”建设成效的满意程度。该指标采用“两山”基地建设评估工作组现场随机发放问卷与委托独立的权威民意调查机构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法获取，以现场调查与独立调查机构所获取指标值的平均值为最终结果。现场调查人数不少于行政区域人口的千分之一。调查对象应包括不同年龄、不同学历、不同职业人群，充分体现代表性。

数据来源：问卷调查、独立机构抽样调查。

17.“两山”基地制度建设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通过制度建设来推动“两山”基地建设，包括设立组织领导机构，建立运行机制，统筹协调推动基地建设；建立“两山”基地建设目标分解落实制度，明确工作目标、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强化责任意识，保障工作稳步推进。

数据来源：当地政府及各有关部门。

18. 生态产品市场化机制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围绕生态产品及其价值市场化交易、运作建立的政策机制。参考《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生态产品转化市场化机制主要包括用能权和碳排放权交易制度、排污权交易制度、水权交易制度、绿色金融体系等。

数据来源：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农业农村、林草等部门。

19. 生态环保投入占GDP比重

指标解释：指行政区域内每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或维护的投资额占地区生产总值（GDP）的比重，是反映“两山”基地建设地区对生态环境的重视程度和生态环境治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最直观的指标。



数据来源：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统计等部门。

附件6

报名回执

|  |  |  |  |
| --- | --- | --- | --- |
| 单位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